

##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追加减免 2022 年租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政策》《广东省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措施》和《广州市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措施》等有关政策文件精神，根据《广州市国资委关于做好 2022 年市属国企房屋减免租金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减免租金实施方案。2022 年 7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减免租金的议案》，实施减免金额共计 5575.61 万元，其中子公司广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减免 3965.15 万元（最终以实际减免并经审计金额为准），详见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减免租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 一、本次减免租金情况

根据广州市国资委《转发国务院国资委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2 年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房屋租金减免工作的通知》以及公司制定的租金减免实施方案，对承租规定期间被列为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行政区的国有房屋，从宣布为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当月起算，依次往后再追加免除 3 个月租金。鉴于 2022 年下半年以来，尤其是 10 月、11 月，广州市多个区域以及广东省茂名市、肇庆市、清远市和揭阳市等其他城市的部分区域被列为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按规定需追加租金减免。现拟对被划定为中高风险区域且符合减免资质要求的承租户追加减免 2022 年下半年租金。具体情况如下：

##### （一）实施主体

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

##### （二）租金减免对象

广州市行政区域范围内承租广州市属各级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国有实际控制企业权属的国有房屋（住宅用途除外），且最终承租方为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

体工商户。

### （三）租金减免标准

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内的有效租赁合同，按规定减免租金。

对承租规定期间被列为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行政区的国有房屋，从宣布为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当月起算，依次往后再追加免除 3 个月租金（若免除租金不足 3 个月的，从疫情当月起算依次往前补足 3 个月），每宗房屋全年累计免除不得超过 6 个月租金。

存在转租情形的国有房屋须按“穿透式”原则减免租金，并落实到最终承租方。房屋权属单位有租金减免的，将房屋权属单位减免的租金连同中间差价一并减免；房屋权属单位无租金减免的，则根据实际情况减免中间差价。

对于承租市属企业房屋位于广州市行政区域范围外的，参照上述办法落实减免租金政策。

##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减免 2022 年租金的议案》，同意实施本次追加减免租金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此次追加减免租金事项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追加减免租金事项属于董事会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减免租金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实施追加减免租金金额共计 5217.24 万元，其中子公司广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减免 3703.50 万元。本次追加减免租金预计影响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约 4940.61 万元，对公司 2022 年度利润总额影响预计约 4940.61 万元。2022 年公司全年累计减免租金 10792.85 万元，其中子公司广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累计减免 7668.65 万元；预计全年累计减免租金将影响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约 10220.18 万元，对公司 2022 年度利润总额影响预计约 10220.18 万元。

本次追加减免租金及全年累计减免租金对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影响系未经审计的预估数据，仅为投资者了解本次减免租金事项及全年累计减免租金对公司的影响所用，公司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最终影响程度以公司年度审计数据为准。

本次公司在疫情发展背景下的追加减免租金安排，既是响应政府号召，帮助

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轻经营压力的举措，又是积极履行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具体表现，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社会形象及影响力，推动公司与合作商户的共同可持续发展，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及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8日